中医药“冷门绝学”继承型人才学术能力提升培训班学员管理办法

为加强对2021年度中医药“冷门绝学”继承型人才学术能力提升培训班的管理，提高培训质量，确保培训收到实效，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 学习纪律

1. 线下学员需依照培训安排，提前安排好工作、生活，自培训启动之日起，参训学员须按培训计划的要求，全程参与各个环节的学习和活动。
2. 线上学员需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要求在“成都中医药大学网络教学平台”注册，（网址： <http://cdutcm.fanya.chaoxing.com/portal>） 登录培训平台，完善个人信息。不得将学习平台账号及密码转告他人，整个培训过程需本人完成，不得请人替代。
3. 参训学员在培训期间要认真听讲，做好笔记，要勤于思考，加强与专家和同行的交流，确保培训取得实效。

## 考勤制度

1. 严格考勤制度，对无故不参加学习者提出批评。
2. 学员在培训期间不得无故退出，否则取消学员资格，两年内不得参加培训班学习。
3. 如因重要公务或因病导致不能继续学习的，须出具二甲以上医院病情证明或所在部门学院批准同意材料，向中国出土医学文献与文物研究院递交书面申请，经同意后可退出培训班或保留学习资格。

## 考核与结业

1. 培训课程结束后，成都中医药大学中国出土医学文献与文物研究院负责核算学员考核成绩，合格则由成都中医药大学颁发培训合格结业证书。
2. 学员结业成绩由平时作业成绩（占30%）和考勤成绩（占70%）两部分构成。

（1）平时成绩：由三位课程主讲老师布置作业，培训班结业之前提交作业均计入平时成绩。

（2）考勤成绩：①线下班签到计为出勤。②线上班24小时内完整看完视频课程计为出勤，观看时长不足80%计为缺勤；未注册/未登录的学员无法记录出勤。

1. 学员考核成绩达60分即为合格，合格学员可申请培训结业证书。

## 其他事项

1. 各单位要积极鼓励和支持有志于“冷门绝学”继承的中医药行业中青年骨干参加2021年度“冷门绝学”继承型人才学术能力提升能力培训，对其培训在时间上给予支持和保证。
2. 本办法的解释权归成都中医药大学。